

附件 1

2018 年第二季度主要污染物排放严重超标排污单位名单和处罚整改情况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	山西省	涉水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2018 年 6 月 12 日，河津市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河环罚听告字〔2018〕21 号），处罚款 55 万元并责令其停产整治。	企业停产整改，已整改完成，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起达标排放。
2	山西省	涉水	交城宏特化工有限公司(山西宏特煤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9 日，交城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根据整改要求，采取措施保障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并聘请专家调试设备，保障监测设备稳定运行。
3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水	黄河工贸集团千里山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6 月 11 日，海勃湾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海环罚字〔2018〕第 027 号），对企业违法行为处罚款 20 万元整。	企业完成对污水处理系统的改造，并于 2018 年 6 月起将污水排至千里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水	内蒙古源通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5 月 28 日，乌海市海勃湾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海环罚字〔2018〕第 020 号），对企业废水污染物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处罚款 10 万元整。	企业加快废水处理系统曝气管头及管线的改造进度，并于 2018 年 6 月 9 日将预处理废水经二沉池排口全部送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5	辽宁省	涉水	抚顺中心医院	市监测站手工监测不超标，未进行处罚。责令医院污水处理厂立即整改。	企业对污水运行管道进行了整体改造，解决雨水倒灌问题，2018年9月初开始施工，预计2018年10月中旬竣工。在改造期间，采取投药方式进行污水处理，使各项指标达标排放。
6	上海市	涉水	上海天坛助剂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季度，奉贤区环保局出具相应的超标报告，并全部移交奉贤区水务局，区水务局于5月23日对该企业进行了立案，针对超标问题，于2018年6月对该企业罚款3万元整。	企业外借一套处理设备，对所有高浓度污水进行相应处理，并准备增设相应氨氮专用处理设备，避免超标。奉贤区水务局于2018年6月13日取样复测，已排放达标。
7	江苏省	涉水	江苏赛欧信越消泡剂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3日，金湖县环保局对现场进行了调查。要求该企业加强在线自动监控设施管理工作，做好在线运维相关工作，确保在线监控设施正常运行和废水达标排放。	公司与第三方运维公司签订运维合同，要求运维公司定期对设备的运行进行维护，保证监测数据正常稳定上传。
8	江苏省	涉水	淮安市东方染色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0日，淮安市环境监察局出具监察意见书（淮环监察字〔2018〕9号），责令该公司完成污水处理设施的提标改造工作，采取限产、控制产污环节等措施。	企业对COD、流量计、氨氮在线监测设备进行了更新和维护，并准备安装总磷、总氮在线监测设备。污水处理站整体提标改造项目已聘请环保专家进行现场考察并计划启动。
9	江西省	涉水	江西白水湖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10日，南昌市环境监察支队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洪环责改字〔2018〕2007号），要求企业整改并达标排放。5月14日，对企业违法行为进行立案，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洪环立审字〔2018〕2004号），处罚款50.1万元。	企业对工艺进行了调整，于2018年9月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0	江西省	涉水	宜丰县南方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8日,宜丰县环保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宜环责改字(2018)55号),责令企业停产并对仪器设备进行检修,确保在线监控设施正常运行;2018年6月22日,宜丰县环保局下达了《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宜环责停字(2018)7号),责令企业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	企业于2018年5月21日晚停止生产,目前正在停产整治,预计2018年12月30日整改完成。
11	江西省	涉水	江西恒业化工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6日,高安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高环责改字(2018)198号),责令企业停止生产,对生产废水进行处理,对生产废水收集进行全封闭,采取措施消除恶臭。2018年6月10日,高安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高环罚(2018)19号),处罚款5万元整。	企业对生产废水进行处理,对收集池进行全封闭措施消除恶臭影响,目前已整改完成。
12	贵州省	涉水	兴仁县国保煤矿	2018年7月20日,兴仁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负责人进行了约谈,责令企业及时更换损坏设备并处理好当地部分群众到污水处理厂洗车的问题,保证达标排放。	企业已更换损坏的设备,并对设备进行了全面检查;已请求新龙场镇政府介入协调,禁止任何车辆进入污水处理厂洗车。通过整改,于2018年7月22日起达标排放。
13	甘肃省	涉水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日,兰州新区环保局下发《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新环罚告字(2018)6号),要求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3.6万元。	企业决定将厂区2号门废水排口与厂区西南角排口并管,合为一个排污口,并增设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一座。项目计划2018年11月底前完成整改。
14	宁夏回族自治区	涉水	沙湖旅游公司北岸污水处理厂	平罗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平环改字(2018)218号),责令立即改正环境违法行为,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达标排放。	企业对污水处理设施和监测设备进行了细致排查,消除了故障,目前已完成提标改造工程并与原污水处理厂管道连接,正在调试设备。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涉水	巴州锦润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9日,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库开管环罚(2018)3号)及《停产整治决定书》(库开管环责停字(2018)1号), 处罚款16万元整并要求停产整治。	企业根据超标情况采取置换污泥、暂时停止添加营养盐二胺、尿素等措施。
16	天津市	涉气	欧文斯(天津)玻璃容器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0日, 天津市北辰区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津辰环罚字(2018)ZD2018050401号), 责令采取限制生产措施, 确保达标排放, 处罚款33.99万元。	企业采取限制生产、更换脱硫药剂等整改措施。
17	河北省	涉气	大厂回族春宇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2日, 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 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立案处罚20万元整。	企业进行了提标改造, 于2018年9月底设备安装完毕, 整改完成。
18	山西省	涉气	大同煤矿集团铁峰煤业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日, 右玉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右环函(2018)86号), 对该企业在线监测设备不正常运行的违法行为处罚款5万元整。	企业已完成整改, 在线监控设备正常运行, 于2018年6月16日起达标排放。
19	山西省	涉气	山西高义钢铁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0日, 运城市环保局下达了《行政处罚告知书》(运环罚告(2018)34号), 对山西高义钢铁有限公司二氧化硫超标排放违法行为处罚款29万元整。	企业对脱硫工程进行了改造, 于2018年9月30日整改完成, 达标排放。
20	山西省	涉气	山西立恒钢铁有限公司	2018年8月8日, 曲沃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曲环罚字(2018)07005号),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40万元整。	2018年7月10日, 曲沃县环保局现场检查, 企业已整改完成。
21	山西省	涉气	文水海威钢铁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0日, 文水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 罚款4万元, 并要求立即完成自动监控设备自主验收。	企业于2018年5月14日完成自主验收, 整改完成。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22	山西省	涉气	柳林县森泽煤铝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25日,柳林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柳环罚字〔2018〕13号),处罚款15万元整,5月15日下达《限产通知书》。	企业采取了改造脱硫设施、增加脱硝设施、扩容除尘设施等措施。改造期间,采取选用低硫煤、降低生产负荷、加强运行管理等措施。1#、2#、3#锅炉污染治理设施已完成改造。
23	山西省	涉气	山西新星冶炼集团有限公司(铁厂)	2018年5月20日,方山环保局下达《责令停产整治通知书》,要求整治完成后上报整治情况,并在复产一个月内完成自动监控设施的验收备案工作,如不能稳定达标将报请政府关闭。	企业目前处于停产状态。
24	山西省	涉气	孝义市楼东俊安煤气化有限公司二期	2018年6月21日,孝义市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孝环罚字〔2018〕74号),处罚款10万元整,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孝环责改字〔2018〕75号),要求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企业采取严控进厂石灰质量验收、增加脱硫塔捕雾层、清理喷淋系统、增加喷淋和反冲次数和喷补二期串漏炉体等整改措施,目前尚未整改完成。
25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气	乌海市华信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乌海市海勃湾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海环责改字〔2018〕039号),责令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企业对烟气脱硫脱硝设施进行改造,已投入试运行。
26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气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6日,乌海市海南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海南环罚字〔2018〕56号)要求立即检修除尘设施,确保在线数据正常运行及上传,立即进行手工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处罚款40万元整。	企业维修相关设施,目前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4月27日起达标排放。
27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气	鄂托克旗鑫洲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14日,鄂托克旗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环罚字〔2018〕31号),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根据要求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4月15日起达标排放。
28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气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5日,乌拉特前旗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10万	企业已按整改要求进行工况调整,并加强设备维护工作,目前已整改完成,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元整。	
29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气	东乌旗广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6月20日,锡林郭勒盟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锡署环责改字(2018)1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大气污染物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加快污染设施改造,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处罚款100万元整。	企业于2018年5月1日起停机改造,目前处于停产状态。
30	内蒙古自治区	涉气	阿拉善盟太西沪蒙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31日,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阿开环罚字(2018)6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对脱硫设施进行调试整改,2018年5月26日完成在线监测设备验收工作,目前已达标排放。
31	辽宁省	涉气	鞍山盛盟煤气化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0日,鞍山市千山区环境保护局下达《鞍山市千山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先行告知书》(鞍千环罚先告字(2018)第005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采取限产措施,拆除现有板式催化剂、更换为蜂窝式催化剂。改造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调试。
32	辽宁省	涉气	营口嘉晨燃化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日,营口市老边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营边环罚字(2018)15号),责令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采取限产措施,对炉窑窑体进行修补并开始进行脱硫脱硝的改造工程,目前尚未整改完成。
33	吉林省	涉气	辽源经济开发区友谊热源有限公司	2018年3月9日,辽源市环境保护局经开分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辽环责改字(2018)172号),要求立即对在线自动监控设备进行维护,2018年4月30日前完成新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企业更换了新设备,于2018年4月23日完成整改。
34	吉林省	涉气	松原市供热公司	2018年5月2日,松原市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松环罚字(2018)14号),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于4月10日结束供暖,设备停运。对综合调节池和循环管路进行彻底清理,于2018年9月30日整改完成。
35	黑龙江省	涉气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	2018年5月11日,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下达《停产整治决定书》(双环停决字(2018)1号),责	企业对锅炉除尘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于2018年9月30日整改完成。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鸭山分公司虹焱热电有限公司	令该企业立即停产整治。	
36	江苏省	涉气	中海华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31日，淮安市环境监察局下达《环境保护监察意见书》（淮环监察字〔2018〕10号），责令企业限期整改，确保烟尘达标排放。	企业对布袋套口部位逐一排查，保证除尘效果，并更换原有1160条老旧布袋。目前已整改完成。
37	浙江省	涉气	安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安吉县环境保护局下达《环境监察意见书》（安环监〔2018〕1—30号），责令企业在2018年6月30日前落实整改措施，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不反弹。	企业生产部组织技术人员对1#线窑头电收尘加装高频电源，提高收尘效果。于2018年6月19日起达标排放。
38	山东省	涉气	淄博盛杰玻璃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日，博山环保分局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博环责字〔2018〕第1号），要求企业8月10前完成新安装在线设备的验收工作。	企业根据规范要求，已完成168小时试运行和72小时调试及比对监测等工作，于2018年8月10日完成自主验收。
39	河南省	涉气	新乡市天洁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辉县市环境保护局吴村镇环保所下达《责令改正通知》，责令企业查明超标原因并限期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停止生产并对烟道、除尘设备漏点进行修补。
40	湖北省	涉气	湖北瀚煜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1日，石首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石环罚字〔2018〕13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修整脱硫脱硝除尘设备，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8月6日起达标排放。
41	广东省	涉气	四会市林树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7日，肇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对企业排放的烟气进行监测。肇庆市环境监察支队按照监测结果向企业下达《处理意见书》，责令停止超标违法行为。	企业改进脱硝工艺，购置新脱硝设备，目前已整改完成。
42	甘肃省	涉气	永昌县供热公司	2018年4月25日，永昌县环保局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永环连罚字〔2018〕03号），共处罚款531万元整，并要求企业冬季供暖结束后进行整改。	企业西南热源厂风机房主体和3台布袋除尘器基础已完成，布袋除尘器及SCR脱硝设备已完工，于2018年10月15日开始调试运行。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4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涉气	新疆玛纳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15日,玛纳斯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玛环责改字(2018)0415号),责令立即停产整治。	企业已于2018年4月20日关停1#、2#、5#、6#机组。
4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涉气	新疆众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6月20日,伊州区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伊区环罚字(2018)019号),责令该企业2018年9月30日前整改完成,确保达标排放,并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投资180万元对脱硫设施进行改造,增加尾吸电除尘器,2018年5月起通过工况调整控制降低污染物排放浓度。
4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涉气	潞安新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哈密地区已将该企业列入淘汰落后产能任务,责令其彻底关停。	企业已于2018年5月28日实施关停,6月已拆除所有4台发电机组,停止发电。
46	北京市	污水处理厂	北京市丰台区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所	北京市丰台区环保局针对该单位污染物排放超标问题,立案两次(丰环保监察立字(2018)094号、丰环保监察立字(2018)161号),要求企业停止违法超标排污,达标排放。	企业针对超标情况进行了调整,并计划对现有处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
47	河北省	污水处理厂	无极县长业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5月30日,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石环罚(2018)109号),要求企业立即制定整改方案,并处罚款100万元整。2018年6月26日,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无极县分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无环罚(2018)CG028号),处罚款30万元整。	企业委托天津市华淼给排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制定整改方案,投资1.5亿进行整改,现已按照方案开工整改。
48	河北省	污水处理厂	唐山曹妃甸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北区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23日,唐山市环保局对该企业超标排放行为立案(立案号(2018)72号),处罚款5万元整。	企业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6月18日起达标排放。
49	河北省	污水处理厂	张家口市鸿泽排水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环保局经开区分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张经环罚(2018)01号),对企业罚款20万元。	企业加强日常设备运行管理,已整改完成。
50	河北省	污水处	香河县平安污水	2018年7月27日,香河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	企业采取降低进水负荷、减小排泥量、增大主反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理厂	处理厂	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香环责改字〔2018〕Y145号），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立案查处。	应池内活性污泥浓度，增加菌团总量、调节主反应池内溶解氧含量、适当加大药剂投加量等措施进行整改，已整改完成。
51	河北省	污水处理厂	三河市金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5日，三河市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三环责改字〔2018〕304号），要求企业自接到决定书起10日内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采取调整降低负荷、加大药剂投加量等措施，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5月底起达标排放。
52	山西省	污水处理厂	太谷县圣源环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6日和7月30日，太谷县环境保护局分别下达《处罚决定书》（太环罚字〔2018〕39号、42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共处罚款610万元整。	企业调整工艺，在2018年6月底增加一套NaClO投加设备，设备放置于二沉池中间，已整改完成。
53	山西省	污水处理厂	乡宁县城区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26日，乡宁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乡环罚字〔2018〕13号），责令其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2018年7月更换了运营托管单位，对设备进行了检修并调整了工艺，于2018年8月5日起达标排放。
54	山西省	污水处理厂	交城县供水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11日，交城县环保局下达《处罚决定书》（交环罚字〔2018〕33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计划停运一条生产线，前期增加一个缓冲池，采取增加出泥频次、投加药剂等整改措施，2018年6月9日施工单位进驻，于2018年10月9日完成改造。
55	山西省	污水处理厂	兴县污水处理厂	2018年3月8日，兴县环保局下达《处罚决定书》（兴环罚字〔2018〕005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对上游来水采取应急措施，降低供风量控制溶解氧浓度，每日添加100公斤乙酸钠，120公斤聚合氯化铝增加菌胶团絮凝性能，生化环节采取暖气式加温，2018年6月6日第三方监测数据达标。
56	山西省	污水处理厂	石楼县污水处理厂	2018年1月27日，石楼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石环改字〔2018〕001号），2月8日下达《处罚决定书》（石环罚字〔2018〕001号），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采取清理初沉池淤积污泥，恢复初沉池运行，加强进水管网巡查，调整活性污泥停留时间等措施，于2018年5月18日整改完成。
57	山西省	污水处	岚县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11日和7月23日，岚县环保局分别	目前，岚县污水处理厂一期已关停。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理厂		下达《处罚决定书》（岚环罚字〔2018〕6号、20号），共处罚款35万元整，2018年7月10日，岚县政府下达关停政令。	
58	内蒙古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包头市加通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2日，包头东河分局下达《按日连续行政处罚决定书》（东环计罚〔2018〕005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要求企业达标排放，并共处罚款570万元整。	2018年4月起，市排水公司进驻污水处理厂，开始进行整改，采取了维修脱泥机、更换曝气头等措施，于2018年6月3日起达标排放。
59	内蒙古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固阳县金山镇生活污水处理站	2018年4月8日-5月21日，固阳县环保局先后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固环连罚字〔2018〕004号-010号），对超标情况进行按日连续计罚，共处罚款397万元整。	企业多次聘请专家对污水厂进行会诊，采取降低污泥泥龄、外购污泥配菌等措施改善污泥活性，同时加投各类药剂辅助净化，于2018年6月5日起达标排放。
60	内蒙古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乌海市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20日，乌海市海勃湾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海环责改字〔2018〕031号），处罚款10万元整；7月24日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企业积极调整加药量及工艺，并培养适宜的微生物菌群，确保系统正常稳定运行，于2018年8月28日起达标排放。
61	内蒙古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通辽环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宝龙山分公司	2018年4月10日，科左中旗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左环责改字〔2018〕001号），4月28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左环罚决〔2018〕02号），处罚款30万元整。	企业积极调整加药量，保证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于2018年4月25日起达标排放。
62	内蒙古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扎赉特旗利民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27日，扎赉特旗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扎环罚字〔2018〕032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8万元整。	企业根据情况调整时序，加强曝气，培养微生物，于2018年9月14日起达标排放。
63	内蒙古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镶黄旗新宝拉格镇污水处理厂	镶黄旗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镶生环罚〔2018〕29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和第三方运维公司技术人员多方努力查找超标原因，采取清洗设备水泵和管道等措施，于2018年4月28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64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欧盟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7日,沈阳市环境保护局大东分局对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沈环大东改(2018)第051号),责令其立即进行整改,保障出水达标。	企业对厂区进行了提标改造,认真进行设备调试和菌群的培养和驯化,于2018年6月份起达标排放。
65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恩梯希(沈阳)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辉山明渠污水处理厂)	沈阳市环境保护局大东分局分别于2018年6月15日和2018年7月6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沈环大东罚(2018)014号、沈环大东罚(2018)019号),共处罚款160万元整。	企业外运泥水混合物至国电污水处理厂协助处理,并采取了以下措施:1.购买叠螺脱水机加大水厂污泥脱水能力;2.购污泥浓缩装置提高污泥处理能力;3.增设临时加药装置根据水质情况增加药剂投放;4.在沉淀池中安装斜管设施。并根据政府指示,制作了整体改造方案。
66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大连金龙寺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该单位处于调试阶段,主体工程未验收。	企业已开始了整改措施,预计2018年年底完成达标改造工程。
67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海城渤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正在进行一级A提标改造,改造期间导致的超标,已责令其整改。	企业在提标改造期间导致的数据超标,目前已更改排污口,于2018年8月18日起达标排放,正在进行第三方验收。
68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抚顺矿物局总医院	市监测站手工监测未超标,未处罚,责令医院进行污水处理设施改造。	污水处理设施正在改造中,尚未整改完成。
69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抚顺市东洲污水处理厂	抚顺市环保局东洲分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抚环东分罚决字(2018)06、11、12号),责令企业停止违法超标行为,共处罚款130万元整。	企业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改造,并限制进水水质,于2018年6月14日起达标排放。
70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北控(大石桥)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6月6日,大石桥市环境保护局下达《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企业达标排放。	企业对进水前段进行管控,控制工业废水进入污水厂并重新培养菌种。目前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8月9日起达标排放。
71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盖州市城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24日,盖州市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盖环罚字(2018)025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对用电进行增容,以加大生化池曝气量,同时加大处理药剂的投加量。于2018年9月3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72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辽宁岭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日,铁岭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铁县环责改字〔2018〕24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采取更换活性污泥的措施,确保处理后污水达标。于2018年6月9日起达标排放。
73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喀左县公营子镇污水处理站	2018年4月19日,喀左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喀环责改字〔2018〕112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采取工艺调整,加大曝气等措施,确保处理后达标排放,执法人员2018年4月23日到现场检查,已恢复正常运行,污水达标排放。
74	辽宁省	污水处理厂	杨家杖子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葫芦岛市环境保护局加强了大修期间的环境监管工作,督促加快设备大修进度,争取提前完成维修工作。	企业于2018年6月21日开始进行设备大修,主要新增加吸泥机一台,对曝气池曝气设施进行改造,完善进、出水管道等设施。目前尚未完成设备大修工作。
75	吉林省	污水处理厂	四平三达净水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四平市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四环罚字〔2018〕006号),对该企业进行行政处罚,处罚款100万元。2018年6月5日,四平市环保局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四环连罚字〔2018〕01号),对该企业按日计罚,累计罚款2900万元整。	企业现已启用二期工程,一期二期共用一套出水管线。目前已调试完毕,可稳定达标排放。
76	吉林省	污水处理厂	双辽市蓝天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双辽市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双环罚(听)字〔2018〕8号),对该企业超标排污违法行为处罚款18万元整。	企业已于2018年5月16日完成二期工程改造,一期已经停产整改。于2018年5月10日起达标排放。
77	吉林省	污水处理厂	扶余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7日,扶余市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通知》(扶环责改字〔2018〕4号),要求企业立即整改。	企业引进大量活性污泥菌种,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7月17日起达标排放。
78	吉林省	污水处理厂	长岭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3月19日,长岭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长环连罚字〔2018〕13号),对企业进行按日计罚,共处罚款40万元整。	企业优化运行参数,调整生产工艺,于2018年6月4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79	黑龙江省	污水处理厂	拜泉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6月6日,拜泉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拜环罚〔2018〕7号),6月19日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拜环连罚字〔2018〕1号),要求立即整改,共处罚款1000万元整。	企业采取在培养菌种期间运行单侧生化池,适当减少进水量等措施。根据齐建函〔2018〕9号文件要求,企业将对原有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目前尚未整改完成。
80	浙江省	污水处理厂	浙江国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8日,平阳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平环改决〔2018〕10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并约谈该公司负责人,并启动挂牌督办,要求2018年12月31日之前整改完毕。	企业针对超标情况进行了整改,于2018年9月起达标排放。
81	浙江省	污水处理厂	德清县新市乐安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德清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德环罚字〔2018〕68号),对该企业启动按日计罚,共处罚款352.5万元,并要求尽快恢复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对突发的污水处理设备故障进行修复,并上报新市镇政府计划启动扩建1万吨的二期工程。
82	浙江省	污水处理厂	衢州市东港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28日,衢州市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衢环集罚字〔2018〕14号),要求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2万元整。	企业采取增加药剂投加量,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等措施,目前尚未整改完成。
83	浙江省	污水处理厂	舟山市定海区干览西码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5日,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定环罚字〔2018〕70号),要求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7.68万元。	企业已拆除超标的2000吨/日处理系统,于2018年7月30日起达标排放。
84	安徽省	污水处理厂	淮北凌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	2018年5月30日,淮北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淮环罚字〔2018〕11号),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及时修复加药装置,现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7月5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85	福建省	污水处理厂	厦门水务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同安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4日和15日，厦门市环境执法支队分别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闽厦(监察)环改(2018)24号)和《行政处罚告知书》(闽厦(监察)环罚告(2018)24号)，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违法排污行为，罚款50万元整。	企业强化工艺调控，设备全负荷运行，加大剩余污泥排放量和污泥生产力度，把中毒污泥及时从系统中移除，投加外运的活性污泥进生化池，促进系统尽快恢复正常。强化配水调控，对异常泵站截流废水通过投加药剂进行预处理，减少异常水质对污水处理厂运行的冲击。采取外加发电机发电，保障深度处理的调试进度。于2018年7月9日起达标排放。
86	山东省	污水处理厂	济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	2018年4月11日，长清区环保局针对济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进入不明含酸性污水导致系统崩溃的情况制作了《调查询问笔录》，同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济长环限改字(2018)5号)，责令该单位限期于2018年5月1日前改正。同时长清区政府组织多部门对不明含酸性污水来源做进一步调查。	企业针对不明含酸性污水导致系统崩溃的情况，积极采取措施投入大量新鲜活性污泥进行接种调试。于2018年5月1日起达标排放。
87	山东省	污水处理厂	商河县方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2018年1月9日，商河县环境保护局对该单位的超标行为进行了立案处罚并启动按日计罚(商环罚字(2018)2号、商环罚字(2018)12号)，共处罚款130万元整。商河县环境保护局分别于2018年2月28日、3月27日、4月24日向济南市环保局申请对商河方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工艺进行调试，市环保局分别于2018年3月2日、4月2日、4月28日批复同意该公司进行调试。	企业按照要求积极进行调试，目前已调试改造完成，于2018年6月1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88	山东省	污水处理厂	威海海澄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7日,临港区环保局下达《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治理通知书》(威环临限治字(2017)第01号),责令该公司于2018年12月底前完成治理任务。	2018年6月威海市政府已经收回了威海海澄水务有限公司的BOT经营权。6月18日,威海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全面接管了海澄水务的运行管理。目前,水务集团已经投入500多万元更新海澄水务有限公司设备。同时,临港区污水处理扩建工程的可研、环评已经通过了相关部门审批,市水务集团抽调全市骨干力量全力攻坚,7月下旬以来,海澄水务有限公司的出水情况已经有大幅改观,7月23日-8月1日期间,出水已经基本达到一级A标准。现已整改完成。
89	山东省	污水处理厂	莒南县鑫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日,莒南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莒南环罚告字(2018)026号),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510万元整。	企业目前在线监测数据已显示达标。2018年8月1日,对总排口取样进行人工监测,监测数据达标。
90	河南省	污水处理厂	三门峡华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三环违改(2018)041号),要求企业立即停止超标排放水污染物的违法行为。	企业处于大修期间,更换A/O池曝气盘,投加大量菌种、面粉、碳酸钠和活性炭,加快菌种的驯化。目前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5月22日起排放达标。
91	河南省	污水处理厂	三门峡市晓清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陕州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三陕环罚责改(2018)第30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环境违法行为,2018年7月10日,陕州区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三陕环罚决字(2018)第20号),处罚款60万元整。	企业新装一台曝气风机,将曝气方式调整为连续曝气,补充45吨新鲜污泥,投加葡萄糖碳酸钠以及硫酸亚铁等药剂,经调整,已恢复正常运行,于2018年6月10日起达标排放。
92	湖北省	污水处理厂	南漳县银泰达水务有限公司	南漳县环保局经调查核实,对该企业进行了立案查处,要求该企业调整污水处理工艺,达标排放。	企业调整了污水处理工艺,现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7月17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93	广西壮族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资源县污水处理厂合浦桥分厂	2018年4月23日,资源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资环罚字〔2018〕1号),责令立即整改并处罚款10万元整;2018年5月28日,资源县环境保护局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资环按日连续处罚字〔2018〕1号),处罚款280万元整。	企业于2018年8月10日起停运,污水已接入新建的二期污水处理厂处理。
94	广西壮族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广西田东石化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31日,田东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东环罚字〔2018〕14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35万元整。	企业调整工艺参数,驯化菌种,提高污水处理厂生化处理能力,2018年6月27日,飞行抽检结果合格。
95	四川省	污水处理厂	广元市朝天区小中坝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10日,朝天区环保局下达《立案决定书》(川环法朝天立决字〔2018〕19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朝天环责改字〔2018〕15号),责令该企业停止超标排放水污染物的违法行为,确保出口水质达标。	企业根据整改要求,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7月10日起达标排放。
96	陕西省	污水处理厂	甘泉县污水处理站	2018年4月13日,延安市甘泉县环保局对该污水处理厂进行检查,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甘环责改字〔2018〕035号);2018年4月21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甘环罚〔2018〕08号),处罚款10万元整,并责令对污水处理设备进行整改,保证污水达标排放。	企业临时租赁移动式污水处理设施对增量污水进行处理,于2018年5月24日起达标排放。2018年5月23日启动扩容工程,2018年9月底完工。
97	陕西省	污水处理厂	府谷县鸿邦环保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9日,榆林市环保局对该企业进行了约谈;2018年5月31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榆环罚字〔2018〕60号),处罚款50万元整,并责令对市政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整改,保证达标排放。	企业通过采取延长曝气时间、加大曝气量、提高回流比等措施加快对CASS工艺微生物活性污泥的培养,恢复CASS工艺的正常运行。目前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4月22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98	甘肃省	污水处理厂	武威市供排水集团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29日,凉州区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凉环责改字〔2018〕98号),要求提升改造,6月4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凉环罚〔2018〕37号),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正在提标改造,出水水质将由一级B提升至一级A,已完成1#、2#、3#、4#氧化沟的改造并投入试运行。
99	甘肃省	污水处理厂	镇原县供排水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15日,镇原县环保局下达镇环函〔2018〕36号文件,要求提标改造,6月28日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7月2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镇环罚〔2018〕17号),处罚款60.9万元。	企业聘请技术人员检修设备,结合提标改造更换部分老化设备,截至目前,已完成部分土方转移,预计2019年3月底整改完成。
100	宁夏回族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永宁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5月底、6月初,银川市环境监测站对企业外排污水进行了监测,企业废水超标排放,永宁县环保局对其超标排污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在完成对已有工艺单元、设施设备改造维修后,于2018年6月29日起达标排放。同时按照中科院专家制定的升级改造方案,以UV协同高级氧化为技术核心,实施技术改造工程,现已完工。
10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2日,乌鲁木齐市环保部门对河东污水处理厂进行现场检查,对出水排放口进行采样监测。针对该污水处理厂氨氮超标问题,市环保局已向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送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乌环改决〔2018〕6-102号),责令其立即采取措施保证出水达标排放,同时要求城北再生水三期项目加快施工进度,确保2018年6月底前建成投运并稳定达标排放。	企业目前尾水已全部通过城北再生水一、二、三期项目及乌鲁木齐热电厂中水回用项目、七道湾中水项目收集处置,不再直接排入外环境。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0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西站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16日,乌鲁木齐市环保部门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西站污水处理厂进行现场检查,对出水排放口进行采样监测。针对该污水处理厂氨氮超标问题,于2018年5月20日作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乌环改决(2018)6-094号),责令其立即采取措施保证出水达标排放,同时对该污水处理厂超标行为立案查处,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	企业针对进水异常采取措施,加强工艺负荷,增加曝气,安排专人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多次巡检和检查,确保设备正常运行。目前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6月29日起达标排放。
10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托克逊县污水处理厂	托克逊县环境保护局依法对该企业超标排污违法行为进行了查处。	企业目前正在提标改造中,尚未整改完成。
10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哈密市污水处理厂	2017年6月5日,伊州区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伊区环罚字(2018)015号),责令该单位于2018年9月30日前完成提标改造工程,并处罚款30万元整。	企业正在实施提标改造工程,土建工程及部分设备安装已完成,正在试运行。
10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淖毛湖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25日,伊吾县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伊环罚字(2018)4号),责令该企业2018年9月20日前完成整改,确保达标排放,并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于2018年3月实施扩建工程,目前土建部分及设备安装已完毕,投入试运行,于2018年7月22日起达标排放。
10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尉犁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20日,尉犁县环境保护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尉环罚(2018)6号),处罚款9.2259万元。	企业已于2018年6月1日停运,同时新厂尉犁科发再生水有限公司启用。
10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且末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且末县环境保护局已立案调查,依法对该企业进行了查处。	企业已完成一级A提标改造项目,目前正在调试。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0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博湖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17日,博湖县环境保护局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博环罚〔2018〕2号),处罚款3395.24元,2018年5月21日依法下达了《博湖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博环罚〔2018〕4号),对该公司做出按日计罚,共处罚款7922.23元。	企业采取了调整工艺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并新建一座1200立方米的调节池,用于污水处理厂24小时均匀进水。于2018年6月27日起达标排放。
10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沙雅县兴雅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12日,沙雅县环保局进行现场检查,责令企业采取治理措施,保证污泥处置符合国家标准并保证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企业清运了干化池污泥,使排泥系统正常运行。2018年6月6日起系统恢复正常,达标排放。目前,企业正在进行排泥系统升级改造相关工作。
1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阿瓦提县建新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6月7日,阿瓦提县环保局进行现场检查,县氧化塘污水已进入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	阿瓦提县2017年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座,氧化塘排水管网现已接入新建污水处理厂,现阶段新建污水处理厂已完成调试并正常运行,于2018年8月25日起达标排放。
1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柯坪县氧化塘	2018年6月11日,柯坪县环保局进行现场检查,责令该企业于2018年10月份完成二期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柯坪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现已实现达标排放。
1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阿图什市恒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15日,克州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克环限改〔2018〕7号),要求2018年7月30日前整改完成	企业按照要求已整改完成,于2018年6月20日起达标排放。
1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岳普湖县城污水厂	2018年6月26日,岳普湖县环保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岳环罚字〔2018〕1号),处罚款10万元整。	企业已完成限期治理,于2018年6月19日起达标排放。
11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巴楚县供排水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11日,巴楚县环保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巴环罚字〔2018〕5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微调内外回流、提高污泥浓度改善生化处理系统。调节水体在缺氧池停留时间及生物硝化曝气池的水力停留时间,确保生化池生物硝化与反硝化正常进行。2018年7月12日停止巴楚县银谷泰油脂公司向污水处理厂排水。经整改,于2018年8月25日起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1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霍城县苏源供排水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5日,伊犁州环保局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伊州环罚〔2018〕6号),对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排放污染物的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整;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处罚款20万元整;对超过水污染物标准排放水污染物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进行了提标改造,现已完工,于2018年10月21日起达标排放。
11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伊宁县生活污水处理厂	2018年7月25日,伊宁县环保局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伊县环罚〔2018〕015号),处罚款20万元整。	企业进行了提升改造,现已达标排放。
1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昭苏县供排水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15日,昭苏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昭环责改字〔2018〕10号),要求企业进行整改。	企业加强污泥运行管理,于2018年7月15日起达标排放。
11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乌苏市污水处理厂	2018年6月1日,乌苏市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乌环责改字〔2018〕112号),责令企业进行提标改造,出水水质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企业正在提标改造,尚未整改完成,预计2018年12月底前完成提标改造。
11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托里县供排水公司	2018年6月7日,托里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托环责改字〔2018〕21号),责令企业2018年12月底前完成提标改造,确保出水水质达到国家标准,在线监测稳定运行。	企业正在提标改造,尚未整改完成。
12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青河县福源供排水有限公司	2018年5月6日,青河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青环改决字〔2018〕2号),要求企业污染物超标排放违法行为限期整改完成。	企业委托设计单位查找超标原因,制定整改报告并上报县委政府,于2018年6月18日起达标排放。
12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富蕴县富宏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20日,富蕴县环保局向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富环改字〔2018〕021号),要求于2018年底之前整改完成。	企业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维修,目前尚未整改完成。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布尔津县津城供排水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3日，布尔津县环保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布环改决字（2018）67号），要求企业于2018年11月30日之前整改完成。	企业正在提标改造中，尚未整改完成。
1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污水处理厂	哈巴河污水处理厂	2018年5月1日，哈巴河县环保局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哈环改（2018）05号），要求企业停止污染物超标排放违法行为。	企业正在提标改造中，尚未整改完成。